

2023 年度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部门预算公开

编制人：

财政审核：

领导签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宣传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上级机关的决定、命令，研究决定本行政区域内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领域事业发展的重大问题。

(2) 加强党对基层工作的领导和党的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的执政基础。推进行政区域内社区、机关、行业及区域化党建工作，贯彻党的统战、民族、宗教、侨台等政策方针，指导群团和人民武装工作，推进精神文明建设。

(3) 按照滨开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负责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年度实施计划，促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做好征地拆迁、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统计等工作。

(4) 按照滨开区区域城乡总体规划，负责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各项专业规划；组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5) 负责指导农业农村工作，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农业结构调整，深化完善农业公共服务体系和农民合作经济组织体系，高水平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

(6) 统筹协调社会事务，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教育、文化、体育、民政、残联、红会、卫生健康、退役军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审批服务等工作，积极构建公共服务均等化体系，促进社会事业持续发展。

(7) 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和司法行政工作，指导居民委员会工作，组织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应急管理工作，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8) 建立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发挥审批服务综合执法一体化平台治理作用，统筹协调行政区域内派驻机构和派驻人员，依法开展综合执法，调节和处理好各种利益矛盾和纠纷。

(9) 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以及区委、区政府和滨开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无内设机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本级）。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今年主要预期目标是：安全生产持续稳定向好，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产业布局更加优化，城镇管理水平不断提升，民生实事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成色更足，确保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街道人民。

今年主要工作是：（一）聚力产业提级，推动经济发展实现新跨越。（二）聚力规划提档，推动城乡建设实现新跨越。

（三）聚力美丽提升，推动乡村振兴实现新跨越。（四）聚力

治理提效，推动绿色发展实现新跨越。（五）聚力民生提质，推动社会事业实现新跨越。（六）聚力效能提优，推动服务水平实现新跨越。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80.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1.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62.00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00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1.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50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47.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80.60	本年支出合计	2,780.6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780.60	支出总计	2,780.6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2,780.60	2,780.60	2,780.60														
005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 事处	2,780.60	2,780.60	2,780.60														
005001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 事处（本级）	2,780.60	2,780.60	2,780.6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780.60	2,035.00	745.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1.60	1,056.00	245.6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67.60	1,022.00	245.60			
2010301	行政运行	922.00	922.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5.60		245.6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00	34.00				
2013101	行政运行	34.00	3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00	62.00				
20406	司法	62.00	62.00				
2040601	行政运行	62.00	6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00	19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00	19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00	132.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00	6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00	7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00	7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0	39.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0	32.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00		5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00.00		5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7.00	64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7.00	64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2.00	362.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5.00	285.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780.60	一、本年支出	2,780.6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80.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1.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62.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1.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50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647.0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780.60	支出总计	2,780.6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80.60	2,035.00	1,935.00	100.00	745.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1.60	1,056.00	956.00	100.00	245.6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67.60	1,022.00	922.00	100.00	245.60
2010301	行政运行	922.00	922.00	922.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5.60				245.6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00	34.00	34.00		
2013101	行政运行	34.00	34.00	3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00	62.00	62.00		
20406	司法	62.00	62.00	62.00		
2040601	行政运行	62.00	62.00	6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00	199.00	19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00	199.00	19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00	132.00	132.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00	67.00	6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00	71.00	7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00	71.00	7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0	39.00	39.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0	32.00	32.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00				5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00.00				5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7.00	647.00	64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7.00	647.00	64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2.00	362.00	362.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5.00	285.00	285.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35.00	1,935.00	1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5.00	1,935.00	
30101	基本工资	276.00	276.00	
30102	津贴补贴	645.00	645.00	
30107	绩效工资	382.00	38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2.00	132.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7.00	67.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00	71.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2.00	36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		100.00
30201	办公费	24.00		24.00
30206	电费	55.00		55.00
30207	邮电费	21.00		21.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80.60	2,035.00	1,935.00	100.00	745.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1.60	1,056.00	956.00	100.00	245.6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67.60	1,022.00	922.00	100.00	245.60
2010301	行政运行	922.00	922.00	922.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5.60				245.6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00	34.00	34.00		
2013101	行政运行	34.00	34.00	3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00	62.00	62.00		
20406	司法	62.00	62.00	62.00		
2040601	行政运行	62.00	62.00	6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00	199.00	19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00	199.00	19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00	132.00	132.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00	67.00	6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00	71.00	7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00	71.00	7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0	39.00	39.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0	32.00	32.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00				5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00.00				5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7.00	647.00	64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7.00	647.00	64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2.00	362.00	362.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5.00	285.00	285.0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35.00	1,935.00	1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5.00	1,935.00	
30101	基本工资	276.00	276.00	
30102	津贴补贴	645.00	645.00	
30107	绩效工资	382.00	38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2.00	132.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7.00	67.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00	71.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2.00	36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		100.00
30201	办公费	24.00		24.00
30206	电费	55.00		55.00
30207	邮电费	21.00		21.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00	5.00	8.00	0.00	8.00	10.00	6.00	5.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
30201	办公费	24.00
30206	电费	55.00
30207	邮电费	21.0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780.6 万元。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780.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780.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80.6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略有增加，主要原因是支出需求增多，上级拨款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2,780.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780.6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301.6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社保办公费等。2023 年可用于安排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资金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有减少，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62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安全、社会稳定等。2023 年可用于安排公共安全支出资金增加，主要原因是维稳经费等有所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99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医疗职业年金等。2023 年可用于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有变动，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71 万元，主要用于社保医疗费等。2023 年可用于安排卫生健康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本级支出增加。

(5)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500 万元，主要用于村干部等补助。2023 年可用于安排农林水支出减少，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6)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64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公积金和退休人员租金补贴。2023 年可用于安排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本级支出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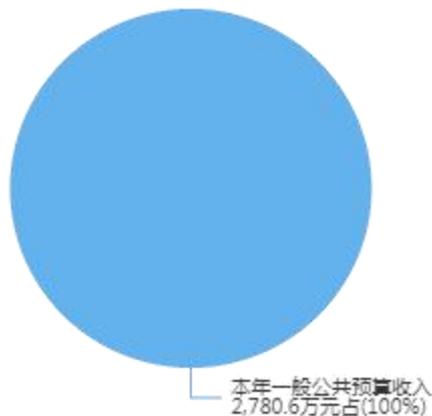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2,780.6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780.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80.6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2,780.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035 万元，占 73.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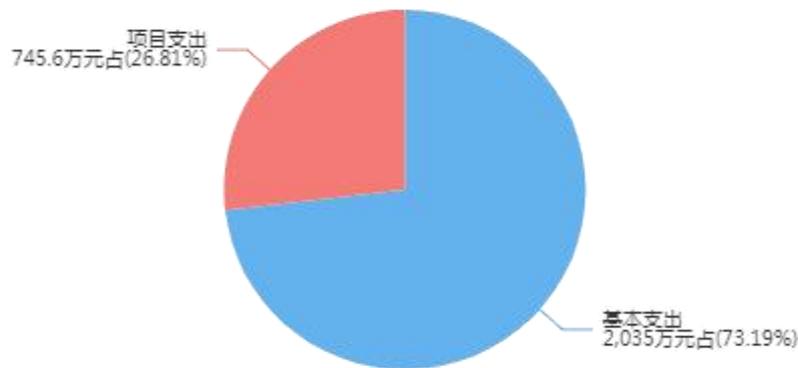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745.6 万元，占 26.8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780.6 万元，收支平衡。2023 年可用于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略有增加，主要原因是支出需求增多，上级拨款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780.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2023 年可用于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略有增加，主要原因是支出需求增多，上级拨款增加。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922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资金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减少，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45.6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资金增加，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本级支出增加。

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 100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资金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相关经费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4.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34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资金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相关经费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62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

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支出资金增加，主要原因是维稳经费等有所增加。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32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资金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有变动，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67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39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资金增加，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本级支出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32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资金增加，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本级支出增加。

（五）农林水支出（类）

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 500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资金减少，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62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资金增

加。主要原因是支付渠道调整，今年本级支出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285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资金增加，主要原因是列支渠道调整，本级支出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03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1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780.6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资金略有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03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 公用经费 1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1.7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4.78%；公务接待费支出 1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3.4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5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因公出国（境）支出资金增加，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统一安排和实际工作需要增加经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8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8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6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会议费支出资金增加，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增加经费。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5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培训费支出资金增加，主要原因是预计增加年轻干部培训经费。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00 万元。2023 年可用于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资金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相关经费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2,780.6 万元；本部门共 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45.6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

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